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金門縣政府 函

地址：89345金門縣金城鎮民生路60號

承辦人：羅文惠

電話：082-325630(52159)

傳真：082-324457

電子信箱：people11@mail.kinmen.gov.tw

受文者：金門縣立金沙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4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督字第108003029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(0030298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內政部警政署撰擬「防制網購詐欺」相關宣導資料，
請加強宣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08年4月9日臺教學(五)字第1080051680號函辦理。

二、有關防詐相關案例與宣導資料，可逕上內政部警政署165反
詐騙宣導臉書粉絲團、165反詐騙諮詢專線官網
(<https://www.165.gov.tw/>)及刑事警察局官方網站公告事
項(<https://www.cib.gov.tw/>)查詢，或加入165專線反詐
騙宣導LINE(ID:@tw165)，以接收最新詐騙訊息及手法。

正本：各國中小

副本：電
交 2019/04/15 08:08:10 文
章

學務處 108/04/15 08:18



1080001289

有附件